

## 第四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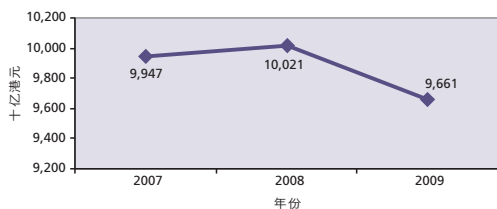
# 金融财务

香港的银行、证券及保险业制度健全，监管有道，使香港得享国际金融中心地位。以市值计算，香港股票市场在亚洲排行第三，在世界排行第七。以首次公开招股的集资额计算，香港在二零零九年全球排名第一。金融业雇员人数为 213 400 人，占全港工作人口的 5.8%。金融业在本地生产总值中所占比率约为 16.1%。

香港是世界上最活跃的国际金融中心之一，拥有先进的金融基础设施、世界级水平的金融专才、足与世界标准看齐的完善监管制度，而且资金流动性和效率都很高。政府的政策是整体上进一步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并且通过不断改善本港的监管制度，推广企业管治，加强对投资者的保障，促进市场发展，以及加强与内地的联系和合作，把香港发展成为融资中心、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及资产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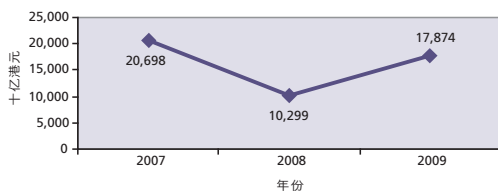
香港在二零零九年取得的主要成就包括：

图1 认可机构对外头寸



以对外头寸<sup>註一</sup>计算，香港是世界第十五大及亚洲第三大银行中心，同时也是世界第六大外汇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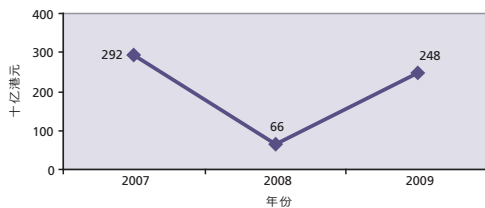
图2 股票市场的市值



以市值计算，香港股票市场在世界排行第七，在亚洲排行第三。在二零零九年，香港股票市场的市值增加 74% 至 178,740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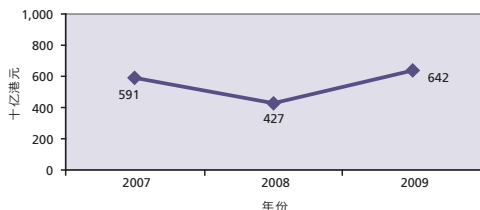
註一 对香港以外银行和非银行客户的负债及对香港以外银行和非银行客户的债权(例如股东权益、证券及资本工具)的总和。

图3 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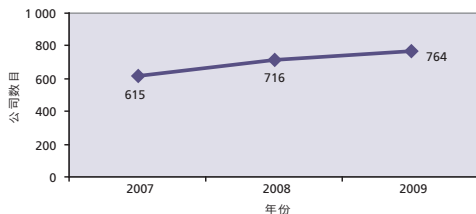
以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计算，香港股票市场在世界排行第一。在二零零九年，透过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为 2,480 亿元。

图4 香港的集资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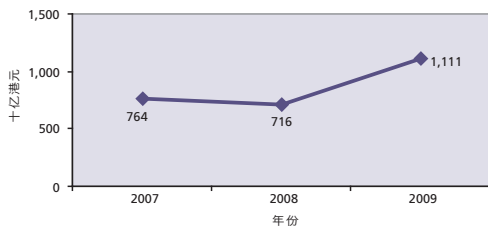
以集资总额计算，香港股票市场在世界排行第四，在亚洲排行第二。在二零零九年，集资总额为 6,420 亿元。

图5 在香港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司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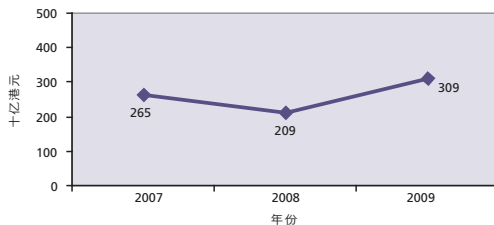
在香港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持牌或注册公司有 764 家，较二零零八年增加 48 家，增幅为 7%。

图6 已发行港元债务证券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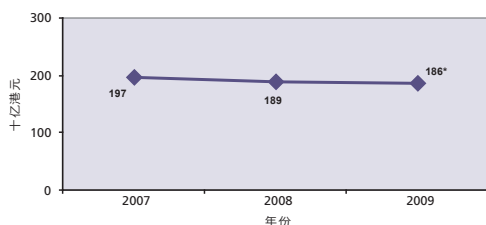
按已发行港元债务证券(包括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总额计算，本港的债市规模在二零零九年底超逾 11,110 亿元，较一年前同期的 7,160 亿元为多，增幅为 55%。

图7 强积金资产的资产净值总额



截至二零零九年底，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的资产净值达到 3,090 亿元。自强积金制度于二零零零年实施以来，年率化内部回报率为 5%。

图8 保险市场每年保费收入



香港仍然是全球最开放的保险市场之一，在过去三年，保费每年都录得6%的增长。在二零零九年，香港保险市场的毛保费总额保持稳定，达到1,857\*亿元。

## 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 总览

香港地理位置优越，是连接纽约与伦敦时差的桥梁，加上与内地和东南亚其他经济体一向保持紧密联系，又与世界各地建立了良好的通讯网络，而且具有法治精神、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和健全的监管制度，使香港能够成为亚太区内重要的国际金融中心。在香港，资金流入和流出都不受限制，这也是另一优点。

本港金融市场的资金流动性高，并且是在有效、具透明度和符合国际标准的规管下运作。香港的劳动人口教育水平高，外地的专业人士又易于来港工作，进一步推动了本港金融市场的发展。

在本港营业的国际金融机构为数甚多。在全球排名100以内的银行中，有69家在港营业。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本港共有145家持牌银行，其中135家为外资银行。

本港的银行同业拆息市场发展完善。本港各认可机构之间和本港与海外机构之间的银行同业拆借活动非常活跃，二零零九年平均每日成交额为2,267亿元。

国际清算银行在二零零七年进行的三年一度调查显示，本港外汇市场的平均每日成交额为1,746亿美元，使香港成为世界第六大外汇市场。

年底时，香港股票市场的总市值约为178,740亿元，在世界排行第七，在亚洲则排行第三。二零零九年，本港股票市场的成交额平均每日有623亿元。年底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的上市公司有1,319家。在主板挂牌的新上市公司共有68家，这些公司首次公开招股的集资总额为2,479亿元。

二零零九年，以首次公开招股的集资额计算，香港在世界排行第一。除发行新股所得的资金外，在交易市场筹集的资金也达3,939亿元。

香港股票市场是内地企业的重要集资平台。截至年底，在联交所挂牌上市的内地企业有524家。二零零九年，内地企业<sup>註二</sup>的集资额达3,460亿元，占年内透过联交

註二 内地企业包括H股公司、红筹股公司及非H股的内地民营企业。

\* 临时统计数字

所集资总额的 55%；香港新上市的内地企业集资约 2,010 亿元，占在联交所首次公开招股集资总额的 83%。

海外中介机构日益着重在香港拓展业务。联交所参与者<sup>註三</sup>的数目由二零零八年年底的 449 名，增至二零零九年年底的 463 名。期货市场方面，期交所参与者的数目也有所增加，由二零零八年年底的 148 名，增至二零零九年年底的 167 名。在联交所参与者和期交所参与者中，分别有 156 名和 74 名由非香港权益拥有。二零零九年，联交所参与者有 19 名新成员，而期交所参与者亦有 22 名新成员，分别来自法国、印度、韩国、瑞士、内地、荷兰、英国、美国及台湾。

资产管理业的特色是高度国际化，这个特色可见于既有海外基金经理来港工作，也有不同注册地点的认可基金来港投资的情况。年底时，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持牌或注册公司有 764 家，较一年前增加 7%。除了获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发牌的公司外，银行和保险公司也参与资产管理业务。

本港的黄金市场是全世界最活跃的实金市场之一。现货黄金交易可通过本地两个联系密切但独立的市场(金银业贸易场和本地伦敦金市场)进行。金银业贸易场在一九一零年成立，供业界买卖九九金及公斤条<sup>註四</sup>，价格贴近伦敦、苏黎世和纽约等其他主要黄金市场的价格。

本港继续是全球最开放的保险中心之一。年底时，在本港 171 名获授权保险人中，有 82 名来自内地或 20 个海外国家。名列世界首 20 名的保险人中，有 14 名获授权在香港直接或经集团公司经营保险业务。本港共有 19 名专业再保险人，当中包括世界大部分顶尖的再保险人。二零零九年的毛保费总额为 1,857\* 亿元。

政府与各相关机构(特别是香港金融管理局)致力增进国际信贷评级机构对香港经济和金融优势的了解。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穆迪把香港的本币及外币评级前景由“稳定”调高至“正面”，由此可见穆迪认同香港的信贷实力，特别是香港持有庞大的对外资产头寸，而且公共财政稳健。

## 二零零九年的主要成就

二零零九年，政府继续致力增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整体竞争力，以及实践行政长官在二零零九年十月发表的施政报告中所作的承诺，把香港发展成为集资中心、资产管理中心和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为了达到上述政策目标，政府继续与监管机构和业界紧密合作，优化本港的监管架构，并且积极推行多项措施以进一步推动本港融资、财富管理和人民币业务的发展。

注三 指有权在联交所或通过联交所进行交易，并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获发牌从事相关活动的法团。不包括非开业联交所参与者。

注四 九九金的黄金纯度为千分之九九零(即 99%)，重量以两(一两约等于 1.20337 金衡安士)计算。公斤条的黄金纯度为千分之九九九点九，重量以公斤计算。

\* 临时统计数字

## 增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竞争力

为了巩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优势，政府因应香港和国际的发展，致力优化本港的监管架构，提升本港金融市场的质素，以及增加本港金融市场的深度和广度。

### 优化监管架构

有效的监管制度，是维持投资者信心和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的先决条件。年内，政府、金管局和证监会实施多项措施，以便更有效监管银行的证券业务和加强保障投资者。金管局采取措施，规定银行必须在零售衍生产品注明“健康警告”，把销售投资产品的过程录音，以及清楚地分隔一般银行业务和证券相关业务。另外，证监会也就有需要为产品作出重要事项声明、设立冷静期、披露佣金和费用，以及其他相关措施咨询公众。

香港的监管制度向来稳健，在今次全球金融危机中，本地的金融体系并没有出现系统性的问题。不过，二十国集团及国际监管组织从这次危机汲取教训，建议推行一系列措施，加强监管金融机构及金融市场。年内，政府及监管机构都积极与各国商讨有关措施。

## 扩大交易所上市企业的来源

### 集资中心

香港是内地首选的集资中心。自一九九三年一月以来，内地企业在香港集资的总额达 24,899 亿元。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一直致力加强推广香港为首选上市地点，并与其他股票市场建立更紧密的合作关系。

二零零九年，香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经考虑后，原则上接纳了多个司法管辖区为寻求在联交所上市的海外公司注册成立地。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除了根据《上市规则》获认可的四个司法管辖区（即香港、中国内地、百慕大及开曼群岛）外，另有十个司法管辖区获接纳（即澳大利亚、英属维京尔群岛、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加拿大（安大略省）、塞浦路斯、德国、泽西岛、卢森堡、新加坡及英国）。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有超过 100 家海外公司在联交所上市。香港交易所会继续接纳新的司法管辖区作为新上市公司成立地。香港交易所人员也定期前往内地、越南、泰国、马来西亚、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台湾及其他地方，宣传香港是首选的集资中心。

### 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

二零零九年，我们继续致力强化香港作为国家推进资本帐户开放及人民币区域化和国际化试验场的角色，并发展多元化的人民币产品及服务。

香港的人民币业务一直有序地稳步发展。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香港的人民币存款额超逾 630 亿元人民币。二零零九年有六批人民币债券发行，包括由中央人民政府财政部发行的 60 亿元人民币国债，使在香港发行的人民币债券总额达 380 亿元人民币。

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计划已在二零零九年七月开始推行。根据这项计划，有关内地城市(包括上海、广州、深圳、珠海及东莞)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东盟国家之间的跨境贸易，都可以人民币结算。内地有关机构已公布试点企业名单及其后的出口退税安排。

香港交易所在二零零九年改良了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以及该系统与银行同业结算系统之间的联系，以支援人民币产品日后在联交所上市及买卖。

### 资产管理中心

金融海啸结束后，中国经济强劲反弹并带领亚洲区整体复苏，创造很多投资机会。香港本身已有一流的硬件及软件，包括雄厚的资产管理业基础，加上内地对理财及资产管理服务的庞大需求，香港绝对有条件发展为亚洲首要资产管理中心。

截至二零零八年年底，本港的基金管理业务合并资产总值达 7,500 亿美元，当中超逾 64% 的资金源自非香港投资者，证明香港对境外投资资金极具吸引力。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底，香港共有 86 家认可基金管理公司获准管理 1 955 个经证监会认可的单位信托和互惠基金。

年内，政府继续率领金融服务业访问团前往内地及世界各国，推广香港的金融服务，以及香港作为亚洲主要资产管理中心的优势。

### 发展伊斯兰金融

政府亦致力建立促进伊斯兰金融发展的平台。在修订有关法例后，发行与买卖常见种类的伊斯兰债券所产生的税务责任，会与发行与买卖相同类型的传统债券的相关税务责任一致。

十一月，证监会与马来西亚证券事务监察委员会签订《互相合作发展伊斯兰资本市场及伊斯兰集体投资计划的声明》。这份声明提供一个框架，落实香港与马来西亚互认两地的伊斯兰集体投资计划的安排。这有助推动伊斯兰金融在香港作进一步发展。

### 改善《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

自《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在一九九五年八月制定以来，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参考运作经验，不时检讨强制性公积金法例并提出改善建议。有关的法例修订，旨在简化强积金计划的行政工作，加强对计划成员的保障，以及改善强积金计划和投资的规管工作。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立法会通过《2009 年强制性公积金计划(修订)条例草案》，容许雇员每历年可至少一次把他们为现时受雇的工作支付强制性供款而获得的累算权益，由一个注册计划的供款帐户一笔过转移至另一自选的强积金计划。

新法例放宽了对雇员转移强制性供款的限制，让雇员把他们为现时受雇的工作而支付的强制性供款用作投资时，有更多强积金服务提供者、强积金计划及基金可供选择。新法例实施后，约 60% 的强积金权益可以调动，从而促进市场竞争和鼓励雇员更积极地管理他们的强积金投资。

### 《公司条例》现代化和其他法例修订工作

公司法改革常务委员会就香港公司法的各项主要检讨及改革，以及加强企业管治制度，向政府提供意见。多年来，公司法改革常务委员会不时提出修订法例，许多建议都已获采纳实施。

《公司条例草案》拟稿旨在进一步提升香港作为主要国际商业及金融中心的地位。该条例草案分两期进行公众咨询。

### 检讨《受托人条例》

政府已在二零零九年九月完成检讨《受托人条例》的咨询。政府会引入修订法例，以期为香港建立更完善的信托运作架构，加强本港信托服务业的竞争力，并提升香港作为主要资产管理中心的地位。

### 改善金融基础设施

香港银行同业支付系统是十分完善的即时支付结算系统。所有在香港的银行一律通过港元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在金管局设有结算帐户，一切付款交易都以即时结算方式，在金管局结算帐户过帐。银行可用所持有的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作抵押品，与金管局签订即日回购协议，藉此获取即日流动资金。

美元、欧元及人民币的即时支付结算系统，让使用者也可以用这些货币即时结算交易，从而减低或消除结算风险。通过香港即时支付结算系统的联网安排，外汇交易可以同步交收的方式结算。

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由金管局管理，为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以及私营机构发行的港元或外币债务证券，提供结算和托管服务。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已经与国际及亚太区内多个中央证券存管机构联网，让海外投资者也可以买卖这个系统内的证券。

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通过与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建立的直接联系，为证券提供货银两讫结算服务，从而提高结算效率，并消除结算风险。这个联网安排还可让即时支付结算系统的使用者藉自动订立即日回购协议，获取即日流动资金。

政府、监管机构和香港交易所都竭尽所能，确保香港的金融基础设施安全和富效率。举例来说，金管局不但致力提供一个以多种货币和多个层面为基础的平台，而且积极把香港发展成为区内的付款和结算中心。

二零零九年内完成的主要项目包括：

- 转用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系统操作平台 (SWIFTNet) 的第一阶段工作<sup>註五</sup>；
- 延长外汇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和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的运作时间，以包括香港所有公众假期（一月一日除外）；以及
- 建立内地与香港两地多种货币支付系统互通安排。

由证监会、香港交易所及证券登记公司总会有限公司代表组成的工作小组，在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联合发表了一份谘询文件，就香港实行证券市场无纸化的建议运作模式徵询意见。为支持这项计划并为香港实行证券市场无纸化一事铺路，政府第一步先行建议对《公司条例》作出技术修订，以清除以无纸化方式持股和进行股票转让的障碍。此举会有助市场把讨论焦点放在香港实行证券市场无纸化的建议运作模式。

### 发展债券市场

政府近年一直致力推动债券市场的发展，有关工作包括为市场提供所需的金融基础设施，简化发行政程序，优化规管安排，提供税务优惠，鼓励公共机构发债，以及加强债券投资者教育工作。

为推动本港债券市场的发展，政府在二零零九年七月获立法会通过落实政府债券计划。在该计划下，政府获授权发行未偿还本金总额不多于 1,000 亿港元的债券，并设立“债券基金”以管理经该计划筹集所得的款项。“债券基金”与政府的财政储备及其他政府帐目分开处理，其用途是偿还债券的本金，履行与该计划相关的财务义务及法律责任，以及投资。

政府债券计划包括机构债券发行计划及零售债券发行计划。二零零九年共发行了两批以机构投资者为目标客户的政府债券，吸引了不同投资者购买。

由于银行同业市场流动资金充裕，银行因要管理流动资金而对短期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的需求大增。为满足庞大的需求，金管局不但在二零零九年增发 3,744 亿港元外汇基金票据，还继续增发五年、十年及 15 年期的外汇基金债券，以优化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的期限组合。

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未偿还港元债券（包括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超逾 11,110 亿港元。年内发行的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达 10,480 亿港元，其他港元债券则达 1,940 亿港元。

<sup>註五</sup> 以使用互联网技术操作的开放式系统平台取代香港的即时支付结算系统和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的封闭式专用平台。



### 发展第二按揭市场

发展完善的第二按揭市场，有助把保险及退休基金等长期资金引导至按揭市场，用以应付长期的住宅融资需求。政府在一九九七年三月成立按揭证券公司，负责执行下列工作：

- 提供可靠的流动资金，减低银行过于集中在按揭贷款的风险，以及相关资金调动的风险，从而提高银行业的稳定性；
- 提高市民置业比率；以及
- 促进本港债务证券及按揭证券市场的发展。

### 购买资产计划

按揭证券公司根据购买资产计划，从金融机构购入资产，以便该等机构对风险和资产负债表作出管理。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按揭证券公司的资产组合未偿还本金余额达 283 亿元。

### 按揭保险计划

按揭证券公司在一九九九年推出按揭保险计划，为银行批出的按揭贷款提供保险，让银行可向置业人士提供超出金管局所定 70% 按揭上限的住宅按揭贷款。

由于产品多元化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按揭保险计划广受欢迎，有助提高市民置业比率。二零零九年，计划批出的申请超过 37 000 宗，涉及的按揭贷款总额达 890 亿元。

### 发债

按揭证券公司对于促进本地港元债券市场的发展起了很大作用。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按揭证券公司已发行而未偿还的债务证券的金额达 445 亿元，债券年期最长为 15 年。按揭证券公司在二零零一年开始发展香港的零售债券市场，发行的债券总值 137 亿港元。二零零九年年底时，未偿还的债券达 19 亿元。

### 按揭证券市场

按揭证券公司推行背对背按揭证券化计划，提供一个平台让银行可以有效地把按揭组合重新包装，成为流动性更高的按揭证券。年底时，根据这项计划发行而未偿还的按揭证券达 19 亿元。

### 提高财务汇报的质素

政府继续与各持份者，包括财务汇报局合作，致力改善市场质素和加强保障投资者。财务汇报局是法定组织，负责调查香港上市公司在审计方面的不当行为和不遵从会计规定的事宜。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起，财务汇报局开始主动审阅香港上市实体财务报表的非无保留意见核数师报告。

财务汇报局工作统计数字：

	2007	2008	2009
接获的投诉数目	17	12	13
审阅的非无保留意见核数师报告数目	不适用	28	129
展开的调查数目	1	-	4
完成的调查数目	-	1	-
展开的查讯数目	1	1	2
完成的查讯数目	-	1	2

财务汇报局程序覆检委员会负责审阅财务汇报局所处理的个案，以确保该局在采取行动或作出决定时遵守和符合既定程序。

#### *建议设立独立保险业监督*

政府正着手研究设立独立保险业监督，让保险业监督在运作上有更大弹性，以应付监管挑战，同时为配合“风险为本资本监管制度”作好准备。

鉴于金融市场的最新发展，政府在二零零九年年底展开了一项延伸研究，检视现时保险业的规管安排，并探讨须予改善的地方。研究预计于二零一零年第二季完成。政府会在二零一零年年中拟备详细建议并咨询公众。

#### *建议设立保单持有人保障基金*

政府建议在香港设立保单持有人保障基金，以促进保险市场的稳定性，并在保险公司无力偿债时保障保单持有人的利益。政府计划在二零一零年内就保障基金的详细建议咨询公众。

#### *检讨引入企业拯救程序的建议*

政府在二零零九年一月采纳了经济机遇委员会的建议，重新研究引入企业拯救程序的建议，让一些长远而言仍可继续经营但面对短期财政困难的公司得以翻身。这项措施是政府为应付全球金融危机而推行的多项措施之一。

政府已在二零零九年十月就有关建议展开为期三个月的公众咨询。

#### *打击清洗黑钱和恐怖分子融资活动*

香港密切监察打击清洗黑钱和恐怖分子融资活动的制度，以维持安全的营商和投资环境。高层次的打击清洗黑钱及反恐融资中央统筹委员会已经成立，由财政司司长担任主席，负责督导这个政策范畴的工作。

## 香港与内地的金融联系

推动香港与内地的金融合作，也是增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竞争力的重要策略之一。政府继续利用“一国两制”带来的机遇，推展香港的金融服务。

政府以配合国家整体发展需要、推动国家富强和维护国家金融安全为目标，进行以下工作：

- (一) 强化香港的国际化市场地位，提升质素及竞争力，汇聚人才，吸引资金、金融机构和产品；
- (二) 强化香港作为国家推进资本帐户开放及人民币区域化和国际化试验场的角色，发展多元化人民币业务产品及服务；
- (三) 利用“先行先试”模式，扩大香港与珠三角地区的金融产品、资金和人才的双向流通，以及在两地设立金融机构；
- (四) 香港作为内地企业在境外首选的国际融资市场，提供上市集资、债券融资、国际资产管理、对冲风险等服务，为内地企业走进国际市场担当桥头堡的角色；以及
- (五) 全面加强内地与香港金融市场的联系，包括金融基础设施的连接、信息的交流，以及加强两地监管机构的合作，藉以提升跨境资金流动的安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国家总理温家宝表明中央政府会支持以香港作为国家金融改革的试验场。他特别提出要进一步发展以下项目：

- 人民币业务，包括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
- 人民币融资及直接投资；
- 人民币债券业务；
- 内地企业在香港上市；以及
- 港沪资本市场的合作。

内地和香港金融机构之间的跨境资金流动一直稳步增长。过去数年，内地从贸易活动和引进外商投资的过程中，累积了相当数额的港元资金。这些资金先存入内地的金融机构，然后通过银行同业拆借市场转返香港。

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香港认可机构对内地银行的负债为 3,189 亿元，所持债权则为 3,790 亿元，分别占香港认可机构对境外银行的总负债及所持债权总额的 12.7% 及 8.3%。

内地基金管理业正处起步阶段，不少以香港作为基地的基金经理把握机会，与内地基金经理发展合营项目。同时，香港的基金经理也开始探索其他途径，让投资者可以把握内地市场所提供的机遇。年底时，共有 29 个大量投资于内地 A 股市场的基金

获证监会认可，包括通过基金经理本身的合资格境外机构投资者<sup>注六</sup>额度直接投资于 A 股市场的基金、六个追踪 A 股市场的交易所买卖基金、通过合资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发行的股票挂钩投资工具而间接投资于 A 股市场的基金，以及投资回报的上升潜力与 A 股市场表现挂钩的保证基金。

#### 内地的集资中心及环球投资平台

香港具有市场流动资金额高、监管制度完善、资讯发达、金融专才充裕、接近内地市场等基本优势，因而有条件为寻求在香港这个国际金融中心上市的内地企业提供世界级服务。

愈来愈多内地企业在港发行证券，提升了本港证券及期货市场的广度和深度。本港股票市场已从高度集中于房地产及金融业务的市场，发展为成分股种类多元化和产品多样化的市场。

内地企业也通过发行债券、项目融资及银团贷款，在香港集资。内地企业在香港可轻易获得合并和收购、企业重组顾问服务等投资银行服务。

香港交易所在一月和四月分别与上海和深圳的证券交易所签订更紧密合作协议，进一步加强彼此合作，以期达到共同目标：满足中国企业对本土及国际资金的集资需要，从而继续推动中国经济作进一步发展。

二零零九年八月，联交所就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采用内地的会计及审计准则和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徵询市场意见。有关的建议是由香港和内地的监管机构共同拟订。落实拟议的架构应可促进相关机构更适时向投资者披露资讯，提升市场效率，以及减轻内地注册成立的发行人的合规成本。

#### 《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

《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在二零零四年实施，使本港金融服务提供者和专业人士更容易进入内地市场，也可更灵活地在内地经营业务。实施《安排》不但能够提升香港对市场参与者的吸引力，还增强了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和内地企业首选集资中心的竞争优势。

二零零九年五月九日，内地与香港签订《安排》补充协议六，在该补充协议下推出三项与证券业有关的措施。为进一步加强内地与香港的合作，双方协议内地须允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并符合条件的内地证券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在香港设立分支机构。

《安排》补充协议六的另一重大突破，是容许香港证券公司与符合有关条件的内地证券公司在广东省设立合资证券投资咨询公司。该等合资公司须为有关内地证券公司的附属公司，而香港的证券公司最多可持有该合资公司股份总额的三分之一。此外，双方也可研究在内地引入港股组合交易所买卖基金。

注六 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为合资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境外机构，可因应国家外汇管理局所批出的投资额度，投资于内地的中国 A 股及其他人民币证券。

《安排》补充协议六的一项新措施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起生效，香港银行可透过其内地分行或全资附属公司申请在广东省设立“异地支行”（“异地”指不同于分行所在城市）。这措施让香港银行能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法，扩展其在广东省的支行网络。

会计界也受惠于《安排》补充协议六的开放措施。在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成为香港会计师公会正式会员的香港居民，在参加内地注册税务师资格考试时，可获豁免“财务与会计”科的考试。

### 沪港金融合作

国务院在二零零九年三月通过，上海会在二零二零年前建成与中国经济实力和人民币国际地位相适应的国际金融中心。国务院提出的上海发展建议，亦强调要加强沪港优势互补及战略合作。

中国同时拥有两个金融体系，将享有优势。香港会与上海携手合作，进一步拓展两地的证券及债券市场，鼓励两地互设金融机构，并加强金融专才的培训及交流。

### 粤港金融合作

广东省在地理、文化和经济方面，都是内地省份中与香港最接近的。广东省与香港一直有探讨加强金融合作的方法。中央人民政府已通过《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所载的“先行先试”模式推行措施。上述《纲要》的目的是进一步加强珠三角地区与香港和澳门的合作。

二零零九年八月，粤港金融合作专责小组在“粤港合作联席会议”下成立，以讨论如何加强两地在证券、银行、人民币业务及保险领域的合作。

## 银行业

### 主要特色

香港实行接受存款机构三级制：分别是持牌银行、有限牌照银行及接受存款公司。根据《银行业条例》，这三类机构统称为认可机构。金管局是这些认可机构的发牌机关。

只有持牌银行才可从事全面的银行业务，特别是经营往来与储蓄帐户业务，以及接受任何数额和存款期的存款。有限牌照银行可接受 50 万元或以上的存款，存款期不限。接受存款公司只可接受十万元或以上的存款，最初的存款期至少为三个月。

香港是国际银行中心，汇聚了世界各地的银行机构。截至二零零九年底，香港共有 145 家持牌银行、26 家有限牌照银行及 28 家接受存款公司。这 199 间认可机构合共经营超过 1 300 间本地分行，组成庞大网络。此外，境外银行在香港设立的代表办事处有 71 个。

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全港所有认可机构的客户存款总额为 63,810 亿元，批出的贷款与垫款总额为 32,890 亿元，而所有认可机构的资产总额则达 106,610 亿元。

### 香港金融管理局

经立法局(立法会的旧称)在一九九二年通过《外汇基金条例》修订条文，赋予财政司(现称财政司司长)委任金融管理专员的权力后，金管局在一九九三年四月一日成立。

金管局的政策目标包括：在联系汇率制度的架构内，通过外汇基金的稳健管理、货币政策的运作及其他适当措施，维持货币稳定；通过规管银行业务和接受存款业务，以及监管认可机构，促进银行体系的安全和稳定；以及促进金融体系(尤其是支付和结算安排)的效率、健全性与发展。

金管局是政府架构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无须按照公务员聘用条件招聘职员，从而吸引具备适当经验及金融知识的专才。金管局的职员薪酬及营运经费，直接由外汇基金而非由政府一般收入支付。金管局须向财政司司长负责，而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则就外汇基金的投资政策与策略，以及发展金融基础设施等以外汇基金拨款进行的项目，向财政司司长提供意见。

银行业务咨询委员会和接受存款公司咨询委员会都是根据《银行业条例》成立，负责就有关的政策事宜提供意见。这两个委员会由财政司司长担任主席，成员来自银行业及其他专业。

《银行业条例》为监管香港银行业提供法律架构。根据《银行业条例》，金管局是发牌机关，负责向所有认可机构发给和撤销认可资格，并负责批准和撤销货币经纪牌照。金管局致力使香港的监管制度完全符合国际标准。金管局的目的是制定审慎的监管制度，一方面维持银行体系的整体稳定与有效运作，另一方面则提供适当空间，让认可机构灵活作出商业决定。

香港的银行业监管制度完全符合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发布的《有效监管银行业的主要原则》。二零零九年六月，香港应巴塞尔委员会的邀请加入该委员会，成为其成员之一。金管局也参与多项国际及地区的银行监管行动和多个银行监管组织。

### 近期发展

香港的银行业努力克服全球金融危机带来的挑战，年底时业界的资本和流动资金都很充裕。金管局为与国际社会看齐，进一步采取措施提升银行的资本额、流动资金和其他风险管理标准。另外，认可机构也推出多项措施加强保障投资者。

证监会、金管局和多家银行在二零零九年七月达成协议，由有关银行向合格客户回购雷曼兄弟迷你债券。

二零零九年，金管局继续调配大量资源，调查雷曼兄弟相关金融产品的投诉个案。由于部分个案已透过证监会、金管局和有关银行在二零零九年达成的回购协议解决，预计金管局可在二零一零年三月底，大致完成所有个案的调查工作。

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在金管局协助下，完成了存款保障计划的两个阶段检讨工作，并就检讨得出的建议咨询公众。政府和香港存款保障委员会已着手拟备法例修订草案以落实有关建议，目标是在百分百存款担保于二零一零年年底届满时，实施有关建议。

## 证券及期货业

### 主要特色

香港的证券市场 and 期货市场，分别由联交所及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经营，两者都是香港交易所的全资附属公司。

截至二零零九年底，有 1 319 家公司在联交所主板及创业板上市，总市值约为 178,740 亿元，年内集资总额为 6,421 亿元。证券市场的总成交额达 155,150 亿元。

结构性产品市场在二零零九年继续扩大。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底，以成交额和资本市值计算，香港的交易所买卖基金市场在亚洲名列第二。年内，有 19 个新的交易所买卖基金获得认可，使在联交所交易的交易所买卖基金总数增至 43 个，为投资者提供投资全球、亚太区和内地市场指数及商品的机会。交易所买卖基金的成交额创下 4,997 亿元的新高，打破二零零八年 4,111 亿元的纪录。二零零九年五月，证监会与台湾金融监督管理委员会落实互相认可安排，以促进交易所买卖基金在两地跨境上市。至今，香港共有三个交易所买卖基金在台湾跨境上市，而台湾则有一个交易所买卖基金在本港跨境上市。

新上市牛熊证的总数创下新纪录，由二零零八年的 4 231 只增至二零零九年的 8 072 只。截至二零零九年底，共有 1 692 只牛熊证在香港上市。牛熊证的成交额由二零零八年的 10,396 亿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 16,761 亿元。二零零九年底时，在证券市场上市的衍生权证共有 3 367 只，年内的成交额达 16,550 亿元。股票期权的成交额由二零零八年的 54 692 865 份合约，下跌至二零零九年的 47 439 896 份合约。

衍生工具市场也创下一些新纪录。小型恒生指数期货及期权合约，分别录得 9 279 877 份和 286 591 份的成交量，较二零零八年上升 17% 及 83%。H 股指数期权合约的成交量达到历来最高的 1 961 131 份。小型恒生指数期货及期权和 H 股指数期权的未平仓合约数量也创下历史新高。

在期货市场，二零零九年内成交的期货及期权合约大约有 9 900 万份，比上一年稍为减少 6%。恒生指数期货和 H 股指数期货合约，分别录得 20 728 034 份和 12 394 116 份的成交量，较二零零八年下跌 5% 及 14%。

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有 13 个自动化交易服务提供者(主要为外汇及受规管机构)获证监会认可在香港提供自动化交易服务。这类服务利用并非由认可交易所或认可结算所提供的电子设施，进行证券或期货合约的交易或结算。

###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随着《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条例》(现已由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生效的《证券及期货条例》取代)的制定，证监会在一九八九年五月成立。证监会是一个独立法定组织，负责监管香港的证券及期货市场。证监会董事局共有 14 名董事，全部由行政长官委任。政府不参与证券期货业的日常规管工作。

证监会的经费由市场承担。自一九九三年起，证监会再没有向政府申请拨款。证监会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的总开支估计为 7.93 亿元。

证监会行使的权力受到制衡，例如有关人士可就证监会的各类决定，向证券及期货事务上诉审裁处上诉。证监会程序覆检委员会于二零零零年成立，负责检讨证监会的内部程序和运作指引是否妥善，并向证监会提供意见。这些程序和指引规限证监会在履行规管职能时，所采取的行动及所作出的决定。覆检委员会的第八份周年报告于二零零九年九月公布。该报告认为，一般而言，证监会在处理覆检个案时已遵从其内部程序。

证监会的工作大致上包括发牌予、监督和监察中介人，规管集体投资计划(例如互惠基金)的公开发售事宜，规管并购和其他企业活动，在双重存档制度下执行规管首次公开招股申请人及发行人的上市规定，监察市场(包括交易所及结算所)，执行与证券相关的法例和规则，以及推行投资者教育。

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本港有 35 935 名持牌人(包括证券经纪行、期货交易商、证券保证金融资人及其代表等)及 107 个注册机构(例如银行)，从事证券及期货交易、证券及期货顾问服务等受规管的活动。

### 市场失当行为

市场失当行为的处理方法，包括刑事检控和民事研讯程序。二零零九年首次有被告因参与内幕交易而遭定罪并被判入狱。在大多宗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循公诉程序审讯的内幕交易个案中，共有十名被告被裁定罪名成立，包括一名跨国银行的前总裁，他被判监禁七年及罚款 2,300 万元，这是历来内幕交易者被判处的最高刑罚。年内也首次出现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循公诉程序提出检控的操纵市场个案。此外，证监会也采取民事程序以保护怀疑藉市场失当行为所得的利润。在一宗个案中，证监会获颁临时命令，冻结怀疑藉诈骗取得的资产，价值高达 16.55 亿元。这是证监会历来向法庭申请冻结的最大笔资产。

市场失当行为审裁处在二零零三年成立，专责采取民事法律程序，对经证监会调查并由财政司司长转介的个案进行聆讯。年内，市场失当行为审裁处审结了三宗个案，有九人／家公司被裁定曾进行市场失当行为。内幕交易审裁处(市场失当行为审



裁处的前身)也审结了最后两宗个案,使审裁处审结的个案总数增至27宗,而被裁定曾参与可构成罪行的内幕交易的人数则有65人。

### 近期发展

在金融危机过后的一年,投资者保障及教育继续是重点工作。

二零零九年四月,证监会首次介入大型电讯公司寻求私有化的法律程序,以保障小股东利益。证监会在股东大会上搜集证据,以及研究会前的单一手股份转让情况后,向法庭申请禁止该项取消上市计划。法庭裁定证监会得直,指为操纵协议安排的结果而拆票,是滥用程序的行为。

雷曼兄弟在二零零八年九月倒闭,引致市民投诉金融中介机构向散户投资者销售结构性投资产品。为了有效率和具效益地处理投诉,证监会采取了“由上而下”的模式,研究不同范畴的问题,例如产品宣传推广的系统性问题,包括销售手法及中介人的内部监控。二零零九年一月,一家大型本地经纪行与证监会达成协议,向合资格客户全数回购雷曼迷你债券。此事成为先例,促使其他雷曼迷你债券分销商答允和解。七月,金管局及证监会与16家分销银行达成协议,向约25 000名合资格客户回购雷曼迷你债券,回购价为投资本金的60%或70%,较高的回购价适用于65岁或以上的合资格客户。

在投资者教育方面,证监会以“明智投资‘学’问为先”为主题举办了多项活动,更首次展开为期一年的多媒体宣传计划。这项宣传计划首先在电视及电台播放广告揭开序幕,主题曲是谱上新词的经典金曲“问我”,并举办一系列活动包括摄影比赛、金融常识问答比赛、投资故事创作比赛,以及多项外展活动,例如举办大学课程及为长者及青少年举行讲座。

除了本身的投资者教育网站外,证监会继续利用传媒及互动模式传播投资者教育信息。年内,证监会透过电视、电台、在巴士播放的短片、免费报章、在公共交通工具张贴告示,以及在港铁车站及巴士站张贴海报,从而向社会宣扬教育信息。证监会又推出新措施,安排播放全新的电视游戏节目及一系列资讯性广告,让投资者增进投资知识,提高风险意识和建立正确的投资态度。

## 保险业

### 主要特色

二零零九年年底,香港共有171名获授权保险人,其中89名在香港注册成立,其余82名则在内地及20个海外国家注册成立,当中以在百慕大注册成立的为数最多。

在过去五年,香港保险业的业务平均每年增长8.9%。二零零九年的毛保费总额为1,857\*亿元,较二零零八年下跌1.6%。

\* 临时统计数字

一般保险业的毛保费在二零零九年上升 7.1% 至 286\* 亿元。

有关增长主要由意外及健康保险业务 (包括医疗保险) 的表现所带动。此外，由于申索情况有所改善，一般保险业务的整体承保利润由 13 亿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的 22\* 亿元。

长期保险业务的保费总收入在二零零九年下跌 3% 至 1,571\* 亿元。个人人寿业务仍占最大比重，有效保单保费为 1,288\* 亿元，占保费总收入 82%。有效个人人寿保单数目在二零零九年增加了 5.3%，增至 860\* 万份。

二零零九年底，香港共有 34 991 名保险中介人，包括 34 429 名保险代理 (其中 2 327 名是保险代理商) 及 562 名保险经纪。

### 保险业监督

保险业监理专员获行政长官委任为保险业监督。根据《保险公司条例》，保险业监督的主要职能是规管和监管保险业，以促进保险业的整体稳定和保障保单持有人。

《保险公司条例》制定了一套监管制度，规管各类保险业务，以确保本港所有获授权的保险人财政稳健，以及保险人的管理层职位由适当人选担任。根据《保险公司条例》，保险业监督可对保险人采取适当行动，以保障保单持有人的权益。

《保险公司条例》亦订明保险中介人的自我规管架构。自我规管机构包括香港保险业联会辖下的保险代理登记委员会、香港保险顾问联会和香港专业保险经纪协会。

作为国际保险监督联会的会员，香港竭力确保其监管制度与国际现行的监管原则及标准看齐。另外，香港成立了保险业咨询委员会，就执行《保险公司条例》和在香港经营保险业务有关的事宜向行政长官提供意见。

### 近期发展

为应付金融危机，保险业监督在稳健的监管架构支持下，已加强监察市场动向，以及市场动向对本港获授权保险人财政及偿付能力的影响。

全球金融危机显示有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投资者的保障。为此，保险业监督已联同保险业界合力加强投资相连保险计划产品的资料披露和合适性评估，确保消费者所购买的产品适合他们，而且符合他们的需要及风险承担能力。这些措施包括修订财务需要分析和风险承担能力问卷，以及要求受保人填写一份声明书，声明他充分明白有关产品的特点。保险公司也须致电易受损害的客户 (即 (i) 年龄超过 65 岁；(ii) 小学或以下教育程度；或 (iii) 没有固定收入的客户)，以确保合适性评估。为提升销售投资相连保险计划产品中中介人的专业知识，保险业监督修订了保险中介人资格考试之下的投资相连长期保险考试范围。政府计划由二零一零年三月起，规定所有有意从事投资相连保险计划产品销售工作的新入职保险中介人，均须通过经修订试卷的考试。此外，有关方面亦已加强投资相连保险计划产品的消费者教育工作。

\* 临时统计数字

作为国际保险监督联会的会员，保险业监督也为制定国际保险监管标准出力。国际保险监督联合会一直有分析金融危机及其对全球保险业所带来的影响，以便找出须改革的地方，尤以加强保险集团及跨行业的监管为重点工作。保险业监督会密切留意国际保险监督联合会颁布的新准则，并且因应本地情况而考虑在香港采用有关准则。

此外，保险业监督会继续参与国际监管团的活动，就监管主要保险集团与海外监管机构紧密合作。

##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和职业退休计划

### 主要特色

强积金制度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实施，以协助就业人士未雨绸缪，为日后的退休生活储蓄投资。这是一个与就业有关、强制执行和属私营性质的公积金制度。除非获得豁免，否则年龄介乎 18 至 65 岁的雇员和自雇人士，都必须参加。

雇主和雇员须各自按雇员有关入息的 5%，向已注册的强积金计划供款，不过供款订有上、下限。累算权益会全数归属于计划成员，雇员在转职或终止受雇时，可转移累算权益。自雇人士须按本身有关入息的 5% 供款。一般来说，累算权益须保存至计划成员年届 65 岁退休年龄，才可提取。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99.9% (约 238 000 名) 雇主、99.9% (约 2 209 000 名) 有关雇员及 75.5% (约 263 000 名) 自雇人士参与了强积金计划。强积金总资产约达 3,090 亿元。

与强积金这个强制性的计划不同，根据《职业退休计划条例》注册的职业退休计划，是雇主自愿为雇员设立的退休计划。为配合二零零零年实施的强积金制度，符合若干条件的职业退休计划获得豁免，无须遵守强积金规定。这些计划的成员可以选择留在获豁免的原有计划内，或参加强积金计划。年底时，获强积金豁免资格的职业退休计划共有 4 440 个，涵盖逾 40 万名雇员。

###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

积金局在一九九八年九月根据《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成立，负责规管和监察强积金制度的运作，并确保有关人士遵守强积金条例。此外，积金局也履行职业退休计划注册处处长的职责。为保障强积金计划成员的利益，积金局密切监察强积金受托人及其他服务提供者的运作，调查通过举报、投诉或主动巡查发现的违规个案，并采取相应的执法行动。积金局也推行强积金投资教育，以提高市民关心其强积金投资的意识，并发布资讯，协助强积金计划成员选择合适的基金。

### 近期发展

政府和积金局已执行财政司司长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财政预算案中公布的有关措施，向每名月入不超过 10,000 元的强积金／职业退休计划合资格成员的户口一次过注入 6,000 元，以加强对他们的退休保障。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底，逾 140 万名合资格人士已获得这笔特别注款，金额合计超过 84 亿元。

政府不断致力优化强积金制度的运作。二零零九年五月，政府提交了《2009年强制性公积金计划(修订)条例草案》，旨在鼓励雇员更积极地管理他们的强积金投资，并促进市场竞争。条例草案在同年七月获立法会通过。积金局现正与强积金受托人合作，为实施法例作好准备。

## 公司注册处

公司注册处负责实施和执行《公司条例》的大部分条文，为本地及非香港公司注册，登记根据《公司条例》和相关条例须提交的文件，撤销不营运但有偿债能力私人公司的注册，并提供服务及设施，让公众查阅和取得该处所保存的公司资料。该处也实施和执行若干其他条例，包括《受托人条例》(与信托公司有关的部分)、《注册受托人法团条例》和《有限责任合夥条例》。该处还负责处理放债人的牌照申请，并备存放债人登记册以供公众查阅。

公司注册处自一九九三年起以营运基金模式运作，从而可更灵活调配资源，以切合客户的需求和期望。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该处录得 1.347 亿元盈馀。

该处继续分阶段推行“公司注册处综合资讯系统”，以期把部门的运作全面电脑化，并提供资料存档、处理、储存和查阅的电子化公共服务。电子查册服务备受客户欢迎，现时在网上传阅公司资料的比率超过 98%。待有关的法例修订通过后，预期电子公司注册及一站式公司注册和商业登记服务可于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度推出。

二零零九年，共有 109 424 家本地公司注册成立。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公司注册处内共有 772 253 家本地公司，二零零八年年底则有 710 766 家。

在香港以外地方成立的公司在本港开业后一个月內，必须向公司注册处申请注册。年内，共有 683 家新的非本地公司注册。截至二零零九年年底，共有 7 912 家来自 81 个国家的非本地公司在香港注册。

## 破产、个人自愿安排及强制清盘

破产管理署确保在个人破产及公司清盘方面，香港能够提供符合国际标准的优质服务。

破产管理署署长或私营破产或清盘从业员在担任受托人或清盘人时，会负责调查破产人或清盘公司的状况，把资产变现，并把债款发还给债权人。破产管理署署长也会根据《破产条例》和《公司条例》就涉及破产或清盘的罪行提出检控；申请把不合适的清盘公司董事的董事资格取消；监察外间清盘人和受托人的操守，并且监管清盘案所涉及的款项。

图9 经由破产管理署署长变现的资产及债权人获发还的债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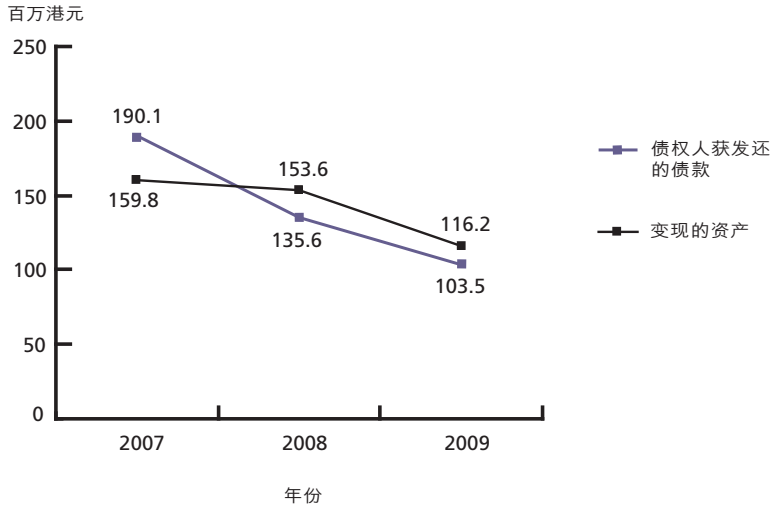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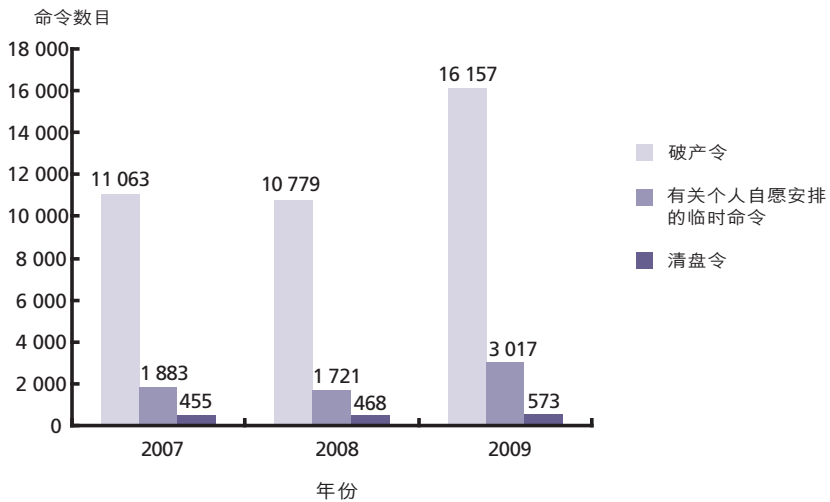


图10 破产令、有关个人自愿安排的临时命令及清盘令数目



## 专业会计师

按《专业会计师条例》成立的香港会计师公会履行多项职能，例如处理会计师的注册事宜，订定和维持财务汇报、核数和专业道德标准，以及举办培训课程和资格评审考试。

香港的注册会计师、执业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执业法团数目：

	2007	2008	2009
注册会计师(包括执业会计师)人数(名)	26 848	27 884	29 107
执业会计师人数(名)	3 624	3 679	3 749
执业会计师事务所数目(家)	1 172	1 176	1 198
注册执业法团数目(个)	227	254	291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内容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衔接一致。由于国际投资者及财经分析师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都相当熟悉，故此香港的相关准则与国际准则衔接对本港有利。

## 货币政策

香港的货币政策目标是维持货币稳定，即保持港元汇价稳定，使外汇市场上港元兑美元的汇率保持在 7.80 港元兑 1 美元左右的水平。这个清晰的政策目标通过联系汇率制度实现，联汇制度由一九八三年起实行。

香港联系汇率制度的特色是采用货币发行局制度，规定港元货币基础最少百分百由外汇基金持有的美元储备，按 7.80 港元兑 1 美元的固定汇率支持，而港元货币基础的任何变动，也得百分百与该等美元储备的相应变动配合。以香港来说，货币基础包括已发行的流通纸币及硬币总额、总结余(即银行为了结算银行之间和金管局与银行之间的交易，而存于金管局的结算余额)，以及未偿还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总额。

银行可以通过贴现窗的安排，签订以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作为抵押品的回购协议，不受限制地获取日终流动资金。在货币发行局制度下，港元汇率通过利率调节机制，得以维持稳定。如有人向货币发行局出售与本地货币挂钩的外币(就香港而言即美元)，以套取本地货币(即资金流入港元)，货币基础便会扩大。反之，如有人从货币发行局购入外币(即资金流出港元)，货币基础便会收缩。

货币基础扩大或收缩会分别导致本地货币的利率下跌或上升，部分资金随之流出或流入，因而自动抵销原来资金流向所造成的压力，确保汇率维持稳定。

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辖下的货币发行委员会在一九九八年八月成立，监察本港货币发行局制度的运作情况，并通过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向财政司司长建议采取措施，巩固香港的货币发行局制度，使制度更趋稳健和有效。

金管局的政策力求高度透明，使金融界和广大市民能充分了解货币发行局的运作情况。

联系汇率制度是保持香港货币与金融稳定的支柱，政府致力维持联汇制度，并严格遵守货币发行局的规则。

## 货币状况

经历过二零零八年全球金融危机后，联系汇率制度仍然有效运作，在二零零九年继续维持港元稳定。虽然美元大幅波动，但本地外汇市场的交投活动整体仍属有秩序进行。港元汇率大部分时间都停留在 7.7500 至 7.7594 之间的窄幅。

本港的银行同业拆息市场在二零零八年年底渐趋稳定，到二零零九年已差不多完全回复正常。当局在二零零八年推出多项提供流动资金支持的措施奏效，市场关注的流动资金问题得到纾缓，对本地银行体系的信心亦有所加强。年内，有期银行同业拆息率下降至极低的水平，显示有较多的总结馀，以及美元利率已相应下调。银行同业隔夜拆息率亦维持在近乎零的水平，只是偶然因进行首次公开招股而产生资金需求才有所攀升。

二零零九年三月，金管局顺利停止实施五项提供流动资金支持的临时措施及其他相关政策的行动，而香港的货币市场仍然平静。虽然市场无须动用备用银行资本安排和临时“百分百存款担保”，但金管局亦为停止实施这两项措施作好准备。二零零九年七月，金管局、马来西亚中央银行及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成立三方联合工作小组，以便三地作好安排，在二零一零年年底“百分百存款担保”在各自所属地区届满时停止实施。此外，政府现正为落实存款保障计划的改善建议拟备修订法例，以期在“百分百存款担保”届满时，让市民可凭藉经优化的存款保障计划而获得更佳保障。

## 外汇基金

根据《外汇基金条例》，外汇基金的主要法定职能是影响港元的汇价。外汇基金也可用作维持稳定健全的货币及金融体系，以保持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金管局须就外汇基金的运用及投资管理向财政司司长负责。为了保障资本，提供流动资金以维持金融和货币稳定，并取得理想的长期回报，金管局把外汇基金分作不同的投资组合来管理。“支持组合”持有的资产是流动性极高的美元债务证券，为货币基础提供十足支持，而“投资组合”则旨在保障外汇基金的长期购买力。外汇基金的资产分配策略，须以财政司司长经咨询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后所批准的投资基准为依据。外汇基金的管理和投资方式，详载于金管局年报。金管局在二零零七年设立了“策略性资产组合”，持有所有由财政司司长为策略性目的，而动用外汇基金买入的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股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汇基金资产总值为 21,517 亿元，累计盈馀达 5,533 亿元。为致力提高透明度并公开更多资料，政府由一九九七年一月起每月公布外币资产数字，同时也每月公布外汇基金资产负债表摘要及货币发行局帐目。

另一项与外汇基金有关的职能是发行纸币和硬币。面额分别为 20 元、50 元、100 元、500 元和 1,000 元的银行纸币，由本港三家发钞银行，即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负责发行。发钞银行必须按 7.80 的固定汇率交出无息美元保证，才可发行流通纸币。

政府通过金管局发行十元流通纸币，以及面额分别为十元、五元、二元、一元、五角、二角和一角的硬币。香港十元塑质钞票在二零零七年七月推出市面流通。金管局在研究过各种印制流通纸币的技术后，发行了塑质钞票，以评估这类钞票在香港的流通和接受程度。年底时，所有流通纸币与硬币的总值达 2,084 亿元。

#### *网址*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www.fstb.gov.hk](http://www.fstb.gov.hk)

保险业监理处：[www.oci.gov.hk](http://www.oci.gov.hk)

破产管理署：[www.oro.gov.hk](http://www.oro.gov.hk)

公司注册处：[www.cr.gov.hk](http://www.cr.gov.hk)

香港金融管理局：[www.hkma.gov.hk](http://www.hkma.gov.hk)

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www.sfc.hk](http://www.sfc.hk)

证监会投资者教育网站：[www.invested.hk](http://www.invested.hk)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www.mpfa.org.hk](http://www.mpfa.org.hk)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财务汇报局：[www.frc.org.hk](http://www.frc.org.hk)